

2024年联通数科物联网事业部雁飞叉车智慧监管产品集中采购公开比选项目（第二次）比选公告

（招标编号：02-10-04D-2024-D-C15830C01）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

一、招标条件

本2024年联通数科物联网事业部雁飞叉车智慧监管产品集中采购公开比选项目（第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299.69万元，招标人为联通物联网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项目预算：2996900.00元（不含税）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4年联通数科物联网事业部雁飞叉车智慧监管产品集中采购公开比选项目（第二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2024年联通数科物联网事业部雁飞叉车智慧监管产品集中采购公开比选项目（第二次）：

详见公告

本项目不允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9-18 17:00到2024-09-24 17:00

获取方式：详见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9-30 14:30

递交方式：详见公告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9-30 14:30

开标地点：详见公告

七、其他

采购人于2024年07月15日发布2024年联通数科物联网事业部雁飞叉车智慧监管产品集中采购公开比选项目（采购代理编号：02-10-04D-2024-D-C15830）比选公告，2024年07月25日组织评审，确定3名中选候选人。根据比选文件要求3名中选候选人在中选候选人公示之日起递交样品进行测试，经测试，3名中选候选人测试均未通过，故本项目第一次比选失败。经失败原因分析，2024年联通数科物联网事业部雁飞叉车智慧监管产品集中采购公开比选项目（第二次）比选公告。

本比选项目为2024年联通数科物联网事业部雁飞叉车智慧监管产品集中采购公开比选项目（第二次），（采购代理编号：02-10-04D-2024-D-C15830C01），采购人为联通物联网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比选条件，现进行公开比选，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应答人（以下简称应答人）参选。（电子形式）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1 项目概况

1.1.1 项目预算：2996900.00元（不含税）。

1.1.2 采购包划分：本次不划分采购包。

1.1.3 技术指标概述：详见第五章技术规范书相应章节。

1.1.4 交付期：自收到采购人订单后7日内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1.1.5 免费质保期：自到货签收之日起1年。

1.1.6 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实施地点。

1.2 采购内容：雁飞叉车智慧监管网关2600套，雁飞叉车智慧监管服务2600套，雁飞叉车智慧监管服务网关-1年延保2600套。框架合同+订单形式采购，按实际需求下单。

采购内容	数量（套）	不含税预算金额（元）	备注
------	-------	------------	----

雁飞叉车智慧监管网关	2600	1205490.00	不含连接+1年质保
------------	------	------------	-----------

雁飞叉车智慧监管服务	2600	1403402.00	包括：雁飞智慧叉车网关嵌入式应用服务、平台应用服务、运维调测服务。
------------	------	------------	-----------------------------------

雁飞叉车智慧监管网关-1年延保	2600	388008.00	/
-----------------	------	-----------	---

1.3 本采购包设置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2704520.00元（不含税），应答人应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2. 应答人资格要求

2.1 营业执照：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合法成立并存续的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如为企业法人，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扫描件；如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登记证或组织机构代码证扫描件。

2.2 财务要求：应答人须能为本项目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或承诺书（一般纳税人证明文件提供“全国一般纳税人资格查询网站（<https://taxpayer.top/>）”查询结果的截屏，或提供税务局出具的一般纳税人认定表/其他证明材料；非一般纳税人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书扫描件）。

2.3 业绩要求：应答人须提供2021年1月1日至本次比选公告发布之日前，叉车智慧监管类产品或服务累计销售金额不低于300万元（不含税）的有效业绩合同。

提供有效业绩合同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须提供单项合同或框架协议及框架订单原件扫描件。至少包括：合同首页、合同大签页、合同金额页、合同标的页、具备甲方盖章的有效框架订单（仅限框架协议）。业绩时间以单项合同或框架订单签订时间为准，每个框架计一份业绩，框架金额以订单累计金额为准。所有原件扫描件须清晰可辨，否则视为未提供，缺失任何一项不计入业绩，原件备查。）

2.4信誉要求：（1）应答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在近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安全问题。以加盖企业公章的合规经营承诺书为准。

（2）未处于中国联通供应商黑名单（包括数科公司黑名单和集团公司黑名单）禁入期限内；处于黑名单禁入期内的供应商所注册设立的与其现有经营业务相似的其他法人或组织不得参与应答。

（3）处于禁入期内的电信和互联网行业网络安全风险警示企业名单中的禁入型供应商不得参与应答。

2.5其他要求：

（1）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采购包应答或者未划分采购包的同一比选项目应答；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采购包应答或者未划分采购包的同一采购项目的应答（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其他要求承诺书、《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单位负责人信息一览表》）；

（3）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比选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应答；

（4）满足国家绿色低碳采购要求，不得使用来自松材线虫病疫区的松木及包装材料，如采购含有木质包装材料的货物时须提供《植物检疫证书》；

（5）满足国家合规管控要求（须提供加盖公章的供应商合规承诺原件扫描件）；

（6）应答人须承诺满足《供应商规范行为知晓承诺书》要求（须提供加盖公章的供应商规范行为知晓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7）参加应答的厂商应能够直接作为卖方与买方签订合同；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应答；

（9）本项目不接受代理商应答。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应答人，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4. 比选文件获取

4.1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09月18日17时00分至2024年09月24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

4.2比选文件获取地点：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

4.3比选文件获取方式：

（1）比选文件获取地点：有意向的潜在应答人登录网站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获取比选文件，且下载比选文件后才可参与应答。未按照比选公告中规定时间获取比选文件的应答人不能参加比选（技术顾问联系电话010-67882255-3-3-2），应答人访问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登录后，进入电子招投标平台，点击“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比选项目→项目参与→寻找商机”，在售标时间内，填写并提交购买标书申请，选择网上支付。

(2) 应答人访问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 (<https://www.cuecp.cn>) 登录后, 进入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 找到要参与的项目, 在比选文件售卖时间内, 填写并提交购买比选文件申请, 将项目加入到购物车中, 选择“网上支付”的方式并进行结算, 支付成功后可直接下载比选文件;

(3) 比选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 伍佰元 整 (¥500元), 售后不退;

(4) 支付方式: 沃支付 (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沃支付), 通过“沃支付”支付成功后即可下载比选文件;

注: 潜在应答人须在购买比选文件前, 开通联通“沃支付”功能, 并通过“沃支付”付费购买比选文件, 如未及时办理成功对获取比选文件及应答所产生后果, 潜在应答人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如有针对对公沃账户注册、跟进审核进度及支付的问题请拨打: 400-688-9900);

(5) 若支付失败, 或临时退出支付页面, 可进入“我的费用支付”功能, 找到尚未完成的订单, 重复以上第三步。

注: 潜在应答人必须接受电子流程。凡有意参加本次但尚未注册的应答人, 应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登录“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平台” (网址: <https://www.cuecp.cn>, 联系电话: 010-66259308, 邮件地址: hqs-cuecpadm@chinaunicom.cn) 完成注册工作, 成为联通系统在册供应商。未注册或系统使用有问题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已注册的供应商, 请查验子账户联系人是否设置, 数字证书是否购买或过期等问题;

(6) 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使用指南 (账户注册、操作指导手册、购买标书操作、投标指导视频) 应答人可登录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 (<https://www.cuecp.cn>) 在“我的工作台-共享文档下载”自行下载。

注: 建议应答人在应答过程中使用联通手机号码作为联系方式, 若因未使用联通手机号码造成应答过程信息接受不及时等后果由应答人自行承担。

4.4 免责声明:

1、“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为费用开票申请的唯一渠道, 其他方式均属无效。

开票申请步骤: 输入网址“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chengezhag.com/>), 点击【新用户注册】(注册步详见门户网站:【投标人操作指南】-【注册指引】), 登陆账号后点击【常用文件】下载《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 注册成功后登录平台, 点击【商机发现】进行登记, 等待审核。

2、诚E招疑问反馈: 具体操作若有疑问, 可致电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 8:30-17:30(工作日)

5. 应答文件的递交

5.1 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即应答截止时间): 电子应答文件通过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 (<https://www.cuecp.cn>) 递交, 应答截止时间为2024年09月30日14时30分。

注: 应答人须在应答截止时间前在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成功上传电子应答文件, 未在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成功上传电子应答文件的, 视为未递交应答文件。

5.2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进行唱价, 采购人/代理机构邀请应答人的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准时登陆合作方自服务门户 (<https://www.cuecp.cn>) 进入

本项目电子开标室，本次电子开标将于上述截止的同一时间在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上公开进行。

5.3 开标后，应答人须在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上对唱价信息进行确认（未确认的视为默认唱价结果）。

5.4 本次比选采取电子形式，应答人参与应答的全过程应该按照本公告要求在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上进行，提交数据电文形式的应答文件（应答文件与报价文件应同时上传），采购人可拒绝应答人以其他形式提交的应答文件。

5.5 出现以下情形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应答文件：

5.5.1 逾期提交或者未在“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提交电子应答文件的；

5.5.2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比选文件的。

6. 样品的递交（如有）

6.1 评审样品递交

6.1.1 评审样品递交数量：/；

6.1.2 评审样品递交截止时间（即应答截止时间）：/；

6.1.3 评审样品递交地点：/；

6.1.4 评审样品接收联系人：/。

注：应答人必须在样品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样品递送至指定地点，逾期将不予接收，视为未递交样品，后果由应答人自行承担。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在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unicombidding.cn）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8. 联系方式

采购人：联通物联网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南京市秦淮区凤游寺路52号门西产业园17号

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59号国睿大厦1号楼A座9层

联系人：何永龙、巨雄、袁俊超、黄小斌、郝钰、陈赞

电话：15212785381、15301587773

电子邮件：gczblw@163.com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3110910037672415830

采购人：联通物联网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18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无。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联通物联网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59号国睿大厦1号楼A座9层

联 系 人： 巨雄

电 话： 15301587773

电 子 邮 件： gczbw1w@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巨雄（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